

106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錄取人員 會計、統計類科主計專業集中實務訓練研習意見調查表

親愛的學員，您好！

依 106 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（以下簡稱高普考）錄取人員訓練計畫第五、（二）、4 規定，為增進考試錄取人員所需工作知能，保訓會得依訓練辦法第 6 條規定，於實務訓練期間按錄取等級、類科，實施集中訓練，並由保訓會委託相關機關辦理。於實施集中訓練期間，受訓人員均給予公假登記，實務訓練機關（構）學校不得拒絕指派受訓人員參訓。

為瞭解您對於 106 年高普考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（以下簡稱本訓練）課程安排及實施情形等意見，請撥冗逐題填答，本調查表採不具名方式，請安心填寫，填畢後轉交訓練機關（構）回收。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本會規劃本訓練之重要參考，再次感謝您的協助及參與。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敬啟

問卷部分：請圈選數字。

		非 常 不 符 合				非 常 符 合
一、參加本訓練「前」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。	1	2	3	4	5	
二、參加本訓練「後」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。	1	2	3	4	5	
三、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有系統並全面地瞭解下列應備之專業知能：						
（一）當前國家/專業領域重要政策措施	1	2	3	4	5	
（二）專業法令	1	2	3	4	5	
（三）實務運作	1	2	3	4	5	
四、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迅速、完整地掌握工作要領。	1	2	3	4	5	
五、整體而言，我認為本訓練確能有效提升工作上的相關專業知能。	1	2	3	4	5	
六、整體而言，我對本訓練感到滿意。	1	2	3	4	5	
七、其他建議事項：						

基本資料

一、您的考試等級：

1. 高考三級 2. 普通考試

二、您的性別：

1. 男 2. 女

三、您的實務訓練機關（構）屬於：

1. 中央機關 2. 地方機關（含直轄市、縣〔市〕）機關

填寫完畢，請交予訓練機關（構）隨班工作人員，謝謝！